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4-048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机器人	股票代码	3000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陈晨	孙驾鸣	
电话	024-31166868	024-31166868	
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33号	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33号	
电子信箱	zhaochenchen@siasun.com	sunyingqi@siasu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61,197,266.96	1,505,091,909.46	1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794,089.06	-73,196,881.96	1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252,853.10	-126,616,096.39	1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765,343.68	-304,957,613.15	2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9	-0.0472	15.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9	-0.0472	1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1.71%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28,722,784.29	11,874,794,876.81	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60,565,684.98	4,371,309,187.36	-2.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2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合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中科天盛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3%	394,272,171	0	不适用	0
曲道奎	境内自然人	2.61%	40,497,600	40,497,600	不适用	0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1%	18,829,257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14,177,706	0	不适用	0
万天成	境内自然人	0.69%	10,623,863	0	不适用	0
沈阳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国有法人	0.52%	8,020,19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1%	7,950,591	0	不适用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2%	6,502,298	0	不适用	0
中国科学院沈阳分院	国有法人	0.41%	6,292,000	0	不适用	0
蹇成英	境内自然人	0.38%	5,931,12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方天成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623,863股,公司股东蹇成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87,500股外,还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243,620股,实际合计持有5,931,12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767,006	0.44%	2,006,900	0.13%	14,177,706	0.91%	534,000	0.03%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相关制度的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相关制度的修订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事项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新松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松半导体")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引入战略,包括北京集成电路装备产业投资并购基金(有限合伙)、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沈阳元初创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沈阳屹初创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岩泉科技有限公司、无锡华海金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沈阳机器人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沈阳市盛科成果转化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9名战略投资者合计出资40,000万元取得新松半导体新增的8,000万元注册资本,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新松半导体71.4286%的股权,所有战略投资者合计持有新松半导体28.5714%的股权,新松半导体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9日、2024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4-033)。

(三)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由于首次授予部分的1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自愿放弃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前述人员已获授尚未归属的全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384.5万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72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40.8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等相关公告。

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归属的人数为729人,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40.8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于2024年7月26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进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4-047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9日,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4年8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586　证券简称:美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2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联新材	股票代码	3005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文勇	许燕丹	
电话	0754-85831918	0754-85831918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美联路1号	广东省汕头市美联路1号	
电子信箱	duanwy@malion.cn	xuyy@malio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1,339,110.04	967,847,710.79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536,383.06	90,062,064.10	-6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79,012.65	86,317,261.43	-5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562,593.71	182,317,697.11	-44.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6	0.1288	-6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6	0.1283	-6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5.14%	-3.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14,620,222.36	3,430,930,861.14	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22,963,615.49	1,922,525,534.47	0.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6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合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伟山	境内自然人	32.54%	231,439,000	173,579,250	质押	121,690,000
张盛业	境内自然人	8.89%	63,219,117	0	不适用	0
张朝益	境内自然人	5.77%	41,027,120	0	质押	30,444,000
张朝凯	境内自然人	3.02%	21,494,783	0	质押	6,5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4,756,986	0	不适用	0
刘保臣	境内自然人	0.60%	4,241,300	0	不适用	0
谢树容	境内自然人	0.57%	4,034,569	0	不适用	0
段文勇	境内自然人	0.55%	3,918,070	2,938,552	不适用	0
邵启强	境内自然人	0.38%	2,680,000	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睿力新基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646,43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伟山与张盛业为舅舅关系,张盛业为黄伟山的舅舅,张盛业为张朝益和张朝凯之父,股东黄伟山、张盛业、张朝益、张朝凯和段文勇之间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2、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刘保臣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241,300股,实际合计持有4,241,300股。 2、公司股东邵启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8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680,000股。 3、公司股东刘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46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421,550股,实际合计持有2,421,796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带领下,坚持"积极发展高分子和新能源材料"的战略不动摇,认真落实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对外努力开拓市场,攻坚克难,对内狠抓经营管理,降本增效,经营业绩和各项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133.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3.6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1.65%。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同比下降,主要是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所致。

(1)高分子材料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分子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0,543.00万元,同比下降3.51%,综合毛利率同比基本持平。与上年同期相比,高分子材料销售数量下降5.41%,单位售价同比略有上涨。

(2)子公司营创三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营创三征实现营业收入48,921.18万元,同比下降20.10% ,其中三聚氯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6,155.93万元,同比下降20.34%,毛利率同比下降15.74%。

(3)子公司安徽美芯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安徽美芯实现营业收入1,404.41万元 ,同比下降35.48%。由于动力电池隔膜认证周期较长、电池企业认证及验厂环节多和下游需求增长放缓等因素影响,现有产能有待逐步发挥释放,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少。

(4)孙公司辉虹科技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辉虹科技实现营业收入4,038.06万元,较上年同期(2023年1-6月)增长57.92%,实现账面净利润 753.87万元,较上年同期(2023年1-6月)增长1258.57%。辉虹科技具有全球领先的高性能染料、颜料制造工艺技术,所生产的系列高性能染料、颜料橙43、红15、红14及其中间体等产品性能优异,在全球市场有独特的竞争优势,是其目前收入主要来源。截至目前,辉虹科技"年产5,500吨普鲁士蓝正极材料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1,000吨/年产能的建设,普鲁士蓝正极材料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代码:603716　公司简称:塞力医疗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塞力医疗	603716	塞力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莉(代)	不适用
电话	18963880398,18971562798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1310号	
电子信箱	ir@thalysmedi.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08,196,934.10	3,341,783,890.07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4,621,114.75	1,210,913,086.67	-7.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75,687,565.49	1,010,864,711.19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2,497.51	1,530,562.56	-41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70,303.99	-6,063,903.1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7,944.40	116,341,422.42	-142.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0.12	减少0.5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30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6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赛得(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5	21,642,540	0	质押 15,800,000
上海自贸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5	14,000,000	0	无 0
温伟	境内自然人	4.79	9,634,208	0	质押 9,150,000
湖北省长江精选赛轮一号生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8	1,773,000	0	无 0
郭军龙	境内自然人	0.62	1,241,650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59	1,196,861	0	无 0
深圳德商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德商国企融改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1,031,358	0	无 0
深圳德商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德商国企融改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959,000	0	无 0
何月光	境内自然人	0.48	958,000	0	无 0
周永胜	境内自然人	0.45	905,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温伟先生系赛得(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其67.38%股权。 2."深圳德商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德商国企融改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深圳德商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德商国企融改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两只基金产品属于同一基金管理公司旗下管理产品,系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4-102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塞力医疗")将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2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6月5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6,853,70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25,959,956.79元,公司按照要求开立首次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初始存入金额合计610,059,956.79元,后公司将前期已垫付的各项发行费用扣除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07,608,016.8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6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6月5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18)010040号验资报告审验。

2、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非公开募集资金人民币427,163,435.39元,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3,005,321.69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8,600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手续费的支出)。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招商银行武汉东西湖支行(已注销)	127906615310913	410,069,956.79	0.00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已注销)	678588882	200,000,000.00	0.00
广发银行武汉洪山支行	956088007758900400764		743,443.54
中国银行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支行	554783737343		2,022,990.52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成吉思汗大街支行	471901347710202		289,406.81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解放支行	571913263410701		6,323.87
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友好北路支行	991904874010301		37,727.53
建设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11050171750000000718		642.01
建设银行大连西岗支行	21250161200630000154		3,712.04
招商银行大连星海支行	411908001310501		3,874,202.32
重庆三峡银行永川支行	016221560010000882		16,863.98
广发银行武汉分行	956088023577100034 2		0.00
合计		610,069,956.79	7,005,321.69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4,331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3,31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3,298,679.25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8月27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7日出具的众环验字(2020)010054号验资报告审验,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2,698,000.00元。

2、募集资金存放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3,942,619.24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342,903,906.19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2,800万元、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已注销)	632278894	159,512,318.20	0.00
招行武汉分行东西湖支行(已注销)	127906615310515	213,379,223.20	0.00
中国银行武汉东湖开发区分行(已注销)	584678906094	159,806,458.60	0.00
广发银行武汉洪山支行	956088007758900400674		4,628,329.70
中国银行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支行	570383727668		10,275,576.49
招商银行杭州解放支行	571913263410000		0.00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璧山支行	31200601040011531		1.80
合计		532,698,000.00	14,903,906.19

注:重庆塞力斯铭陇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募集户中国农业银行重庆璧山支行(账号31200601040011531)因银行工作人员误转1.8元至募集户,公司发现后已于2024年7月10日将误转的1.8元退还至相应账户,故此1.8元不计入银行账户余额。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由项目管理部门提出申请,财务部门核实、总经理审核、董事长签批,项目实施单位执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财务部门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监事会。

(一)2018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招商银行武汉东西湖支行(账号127906615310913)、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账号678588882)银行开设了2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招商银行哈尔滨分行平房支行(账号451905199010901),招商银行呼和浩特成吉思汗大街支行(账号471901347710202),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解放支行(账号571913263410701),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友好北路支行(账号991904874010301),华夏银行银川分行营业部(账号18050000000527271),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账号11050171750000000718)开设了6个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公司与子公司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银行分别陆续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或《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分别与招商银行武汉东西湖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10月25日,公司与子公司黑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哈尔滨分行平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2019年12月11日,公司与子公司内蒙古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呼和浩特成吉思汗大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2019年10月25日,公司与子公司杭州韵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解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2019年10月25日,公司与子公司塞力斯(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华夏银行银川分行营业部,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2019年12月30日,公司与子公司塞力斯医疗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马驹桥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5日、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可转换债券发行工作的需要,公司聘请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并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保荐协议终止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信达证券承接。公司与信达证券、民生银行及招商银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塞力斯通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塞力斯(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塞力斯医疗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韵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9日、2020年6月30日与公司、保荐机构信达证券以及相对应的各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2021年4月8日,公司与子公司大连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大连西岗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大连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大连分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中国建设银行大连西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1250162006300001514)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全部转入新设立的招商银行大连星海支行专项账户(账号411909001310501)。2022年3月18日,大连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已与公司、保荐机构及招商银行大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10月12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将黑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哈尔滨分行平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451905199010901)予以注销,剩余募集资金转入黑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一般户中国银行哈尔滨友协大街支行(账号172746339643)。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黑龙江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3年1月16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广发银行武汉分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管理2018年非公开募投项目-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并将原招商银行武汉东西湖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7905615310913)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全部对应转入新设立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专项账户(账号955088007589040076 4)。2023年2月7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广发银行武汉洪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3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管理2020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业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并将原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78588882)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全部对应转入新设立的中国银行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分行专项账户(账号554783737343)。2023年3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上述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2023年4月,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中国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5月10日,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塞力斯(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银川分行营业部(账号18050000000527271)存放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塞力斯(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将该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剩余本息4,067.42元已全部转入宁夏塞力斯一般户。2023年5月12日,塞力斯(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塞力斯(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银川分行营业部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2023年8月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武汉分行及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账户用于2018年非公开募投项目-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业务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账号955088023577100034);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塞力斯铭陇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银行永川支行及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新的募集资金账户用于2018年非公开募投项目-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业务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账号016215600016000082)。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